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关于印刷服务的框架协议合同

合同编号：12N7399529902026201

采购单位（甲方）：南宁市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

住 所：石埠镇邕隆路471号

供 应 商（乙方）：广西瑞丰印务有限公司

住 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兴宁区南宁市望州路北四里2号

签订合同地点：南宁

签订合同时间：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采 购 计 划 号：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采购目录	数量	预算资金	资金来源性质	资金支付方式
1	NNZC[2026]2143号	其他印刷服务	1	1950.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授权支付

供 应 商（乙方）

签 订 地 点 签 订 时 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自治区本级及南宁市本级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的征集文件、响应文件、印刷服务框架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印刷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单位	成交单价
1	NNZC[2026]2143号	广西瑞丰印务有限公司自治区本级及南宁市本级预算单位印刷服务	-	-	产地:中国	1	件	0.00
2	-	【服务项】本项服务为计量单位，供应商按100元报价，不能更改报价。	-	-	-	9	项	100.00
3	-	【服务项】210*297mm，封面：用3mm工业板纸，157克铜版纸，压哑光膜，局部UV100cm²，四色印刷；内页：192P（96页）80克双胶纸，双面单色；锁线精装；含设计、排版、校对服务，南宁市内送货上门。按500本的采购规模报1本的单价。	-	-	-	5	本	10.00

4	-	【服务项】本项服务为计量单位，供应商按1000元报价，不能更改报价。	-	-	-	1	项	1000.00
合同总价（元）		1950.00						
合同总价（大写）		壹仟玖佰伍拾元整						

增值服务项具体商品明细

序号	增值服务项	增值服务项商品明细							
1	增值服务(1)	南宁市强制隔离戒毒所施工制作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尺寸(CM)	材质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日期
		1	三楼党员活动中心（内容移装牌子上三楼安装）		广告钉+文化墙	4套+2幅	243	243	2026.5.19
		2	制度：广西公安机关验枪交接制度	5.5*8.5	户外写真+闪送37	1幅	80+37	117	
		3	执勤卡9人	7.7*11	PVC材料单面开孔+挂绳	9个	10	90	
		4	视察证	6.7*14	PVC材料双面开孔+挂绳	150个	10	1500	
合计						1950			
2	增值服务(2)								
3	增值服务(3)								

合同总价：（大写）壹仟玖佰伍拾元整，（小写）1950元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对公转账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印刷服务单。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通讯地址：石埠镇邕隆路471号	通讯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兴宁区南宁市望州路北四里2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南宁市工行望州东支行
账号:	账号: 2102113309300022554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_年_月_日	